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  
號  
傳 真：(02)3356-7554  
聯絡人：陳莉惠 33567328  
電子郵件：lesli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主預字第1100053224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0AD07351\_1\_171642290033.pdf、110AD07351\_2\_171642290033.pdf)

主旨：預算法修正第62條之1條文業奉總統110年6月9日華總一經  
字第11000052771號令公布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檢附總統府秘書長110年6月9日華總一經字第11000052770  
號函影本及預算法修正第62條之1條文各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  
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

副本： 2021/06/17  
16:48:57

訂  
裝  
線

總收文 110.06.18



1100008233